

证券代码：837334

证券简称：拜欧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##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:00。

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334	拜欧药业	2022年4月2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郭建恒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成都市武侯区浆洗街1号博傲大厦6楼2号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由公司董事长汇报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情况，对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方面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对公司2022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总体要求和部署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1年度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按照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编制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所包

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印鉴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印鉴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2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4. 由非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、股东账户卡及股东持股凭证。
5. 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、现场方式办理登记手续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11日（上午8:00—11:00；下午14:00—17:00）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成都市武侯区浆洗街1号博傲大厦6楼2号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凌雁；联系电话：028-65165010；

联系地址：成都市武侯区浆洗街1号博傲大厦6楼2号，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，信函请注明“股东大会”字样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0日